

潮汕历史资料丛编 第14辑

潮汕教育事业发展的资料

杨群熙 赵学萍 吴里阳 辑编点校

潮汕历史文化研究中心

PDG

潮汕历史资料丛编 第14辑

潮汕教育事业发展资料

杨群熙 赵学萍 吴里阳 辑编点校

潮汕历史文化研究中心

潮汕历史资料丛编第14辑
潮汕教育事业发展资料

杨群熙 赵学萍 吴里阳 辑编点校

潮汕历史文化研究中心

汕头市春风印务有限公司排版印刷

850×1168毫米 1/32开本 17.75印张 410千字

2005年8月第1次印刷

〔2005〕揭市文广新许字2005006号

凡 例

1、《潮汕教育事业发展资料》是潮汕历史资料丛编第14辑。

2、本辑资料采自与潮汕教育事业发展有关的文献、年鉴、专著、方志、论文、报刊和文史资料等。

3、本辑资料，分类入目。其中对部分从原作辑摘而来的资料，在前面加上小标题，以方便查阅。

4、本辑所辑录的资料，均保留原有观点和叙述，不加评论和修改，并逐项注明出处。

5、本着相参互证，有些项目中的资料虽有雷同之处，但因是不同来源的资料，均予辑录，以供研究参考。

6、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的方志没有标点，为提供研究利用之便，本书所辑摘的此类资料，都给予点校。对其内文，则不负辨正之责。

7、本辑所辑摘的资料，其中原来有缺字者，以□代缺字。对资料中有歧义，或印错和明显衔接不上之处，以及需要给予注明者，皆在（）内给予标明或注明。

8、潮汕教育事业发展资料含盖时间很长，内容十分丰富，本书因篇幅所限，只能抓住与“发展”有关的基本资料，给予辑摘成书。由于辑编点校者水平所限，本辑中错漏之处，在所难免，祈请专家、同仁和读者不吝赐教。

总 序

潮汕历史文化研究中心于 1995 年 5 月间成立潮汕历史文化资料征集委员会,进入有组织、有计划地广泛征集潮汕地方文献资料,迄今已征集到有关潮事及潮人著作、资料二万余册。这对浩如烟海的潮汕历史文化资料来说,仅属一小部分,但仍不失为一份值得珍视的潮汕文化遗产。

征集资料是开展研究的基础,不治史料便不能治史。征集的目的在于开发、利用文化资源。为此,我们决定编辑出版潮汕历史资料丛编,以本资料库征集收藏的历史文献资料为主,广收各地档案馆、图书馆、地志办以及留存民间藏书家的有关资料,编辑成专题,其目的,既为推动潮学研究的进一步纵深开展提供资料参考,也为推动潮汕地区的现代化建设提供决策服务。

辑录丛编,我们提出要努力达到三个基本要求:

一是统一规划。要坚持统一体例,整体策划,专题成书,力求科学化,规范化。

二是忠实原著。要采取原文照录,只加标点,不予辨正,力求原汤原味,保留原有观点和论述。

三是尊重历史。要按照兼收并蓄,不加评论,客观辑录,力求如实反映历史轨迹。

编辑出版潮汕历史资料丛编,是一件长期的、系统的文化工程,拟分多辑出版,分辑则按专题完稿先后排列。欢迎一切对潮汕文化和潮学研究的热心人士、专家学者给予积极支持和参与,批评和指正。

目 录

一、潮汕地区和各市、区、县教育事业发展概述	1
(一)潮汕地区教育事业发展概述	1
(二)潮汕地区各市、区、县教育事业发展概述	19
二、古代潮属办学机构的发展和演变	65
(一)古代潮属的办学体制	65
(二)府学和县学	67
(三)书 院	81
(四)社学和官学	171
(五)义学和私塾	177
三、晚清期间潮汕各种学堂的兴办	197
四、民国时期潮汕地区的教育事业	227
(一)高等教育	227
(二)中学教育	234
(三)师范教育	285
(四)小学教育	301
(五)幼儿教育	326

(六)职业教育	335
(七)社会教育	350
五、新中国建立后至“文革”前潮汕地区教育事业的发展.....	362
(一)高等教育	362
(二)中学教育	366
(三)师范教育	393
(四)小学教育	402
(五)幼儿教育	426
(六)中专和技工教育	441
(七)职业教育	444
(八)成人教育	448
六、改革开放以来潮汕地区教育事业的蓬勃发展	459
(一)高等教育	459
(二)中学教育	476
(三)师范教育	492
(四)小学教育	500
(五)幼儿教育	515
(六)中专和技工教育	531
(七)职业教育	536
(八)成人教育	542

一、潮汕地区 and 各市、区、县教育事业 发展概述

(一)潮汕地区教育事业发展概述

潮汕地区教育事业发展概述

汕头的学校教育,历史悠久。东汉初就设有州郡学,汉灵帝在京师鸿都门内设学校,主张“求忠臣必于孝子之门”。《三国志》已记载汉建安二十年(215)揭阳吴弼举孝廉、仕上国、擢官安成长。唐代,潮州刺史常怀德、常袞、韩愈拓展潮汕教育。唐宪宗元和十四年(819),韩愈复置乡校,聘海阳人赵德为师,以兴教化。及宋一代三百余年,潮州均有州学、县学之设。宋咸平二年(999),潮州通判陈尧佐,再兴郡学。宋元祐五年(1090),知州王涤以韩祠办书院。南宋淳祐年间(1241—1252),郡守周梅叟又建元公书院。明清年间,各县增建书院、书庄、书斋、学馆,其中书院近百间。还办有社学 34 处、官学 59 处,义学 37 处。

第一次鸦片战争后,国外基督教、天主教等相继传入,他们在这里创办了一些学校。西方学校的出现,促成潮汕教育的改革。晚清,潮汕各地纷废府学、县学、书院,转办新学堂,私塾也按新的学制改进教学内容。

当时,各县设有学务公所(后改为劝学所)管理学校教育,规定以“中学为主,西学为辅”的教育方针。及民国以后,逐步参照

推行西方国家的学制,颁布中学法、师范学校法、职业学校法等法规,各地才普遍办起小学、中学和各种职业学校,以至在抗日战争后办起高等学校。在工农运动蓬勃兴起时,由工会、农会组织的工人学习班、农运讲习班、劳动学院、民众夜校等,潮汕工农革命教育有了新的发展,在抗日战争处于秘密活动的中共潮汕党组织也发展各种革命教育,“岭东青抗会”及其所属组织开办工农夜校及训练班,创办一批“陕西公学”式学校,为“抗日救亡”运动培养了一大批人材。解放战争时期,中共潮汕党组织开办军、政干部训练班,办潮汕干部学校,直接为准备解放汕头培训干部。

汕头解放初期,县(市)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管制委员会全面、稳妥地接管旧学校。至1954年,各地基本完成对官办学校、教会办学校、私办学校接收、接办或改造为公立学校的工作,并贯彻“教育面向工农”的方针和“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教育方针,广泛发动工农子弟入学,大力发展职工业余学校、街道民众学校、乡村农民业余夜校、干部文化进修学校,全面开展工农扫盲教育及干部文化补习教育。

1956年,汕头教育行政管理机构制订了十二年(1956—1967)教育事业长远发展规划,各类教育有较为扎实的发展。师范教育上,停办初级师范,发展中等师范,并增办汕头市幼儿师范学校,部分县(市)设立教师业余进修师范学校及教师函授部;普通基础教育上,突破由国家办学的定式,积极发展民办、侨办等类型的学校,增办民办中学3所,民办小学及侨办小学46所,除南澳县外,县县办起华侨中学,县县办起幼儿园。

1958年,随着“大跃进”的形势,各地出现了勤工俭学、半工(农)半读的群众办学热潮,但狭隘地理解“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忽视了教育工作的规律,强调以“两条腿走路”的办法发展教育事业。高等教育方面,创办了汕头工业专科学校、韩山师范

专科学校、汕头医学专科学校等3所专科学校；中专教育方面，从1957年的2所学校发展至20所学校；师范教育方面，从原来的4所学校发展到县县办有师范；中学教育方面，从1957年的79所中学猛增至197所（未包括农业中学），达到社社有中学；小学教育方面，校数成倍增长，由1957年的1308所发展到3295所；幼儿教育方面，从原64所幼儿园突增至4572所，实现队队有园、村村有班；成人教育方面，社社队队均办起扫盲教育及业余教育。同时，开展中等教育结构改革，创办农业职业中学，仅1958年，便一举创办411所农业职业中学。可是，教育经费支出仅比1957年增加10.7%，而中、小学公办教师也没有相应增加。同时，由于片面强调学校教育服从政治运动和生产劳动的需要，学校安排的勤工俭学劳动越来越多，而且县和公社可以随便下令学校停课参加社会劳动，对要求维护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努力钻研业务的教师却被当作“右倾分子”、“白专典型”来批判，挫伤教师的积极性，使教育质量急剧下降。

1960年起，全面调整1958年以来浮夸跃进的偏向。调整工作从精简调整部分教师，压缩部分在校学生，控制招生规模，调整学校布局，整顿恢复正常教学秩序等几方面进行，其时，大专学校只保留1所。中专及师范学校各只保留4所。普通中学的民办学校、农业职业中学及半日制学校大部分下马，总校数减少165所。小学的在学人数也普遍减少，1962年的在学人数仅为1959年的75.81%。幼儿教育中的农村幼儿园大部分解散，城乡总园数从1959年的4572所减少为1963年的115所。同时，开始建立各县（市）的重点学校，使学校教育得到稳步发展。

从1962—1966年，随着国民经济的好转，汕头教育事业逐步得到提高和发展。首先，是大力贯彻中央颁发的《全日制中、小学暂行工作条例》，恢复学校教学秩序，加强了基础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教学，创造出许多提高教学质量的经验，涌现出

一大批先进学校、先进教育工作者和优秀教师。其次,认真贯彻刘少奇提出的“两种教育制度”,创设耕读小学,1965 年全市耕读小学占总校数 46%,并创立半工(农)半读的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36 所及劳动大学 10 所。参加扫盲和工农业余教育学习的人数达 15.66 万多人。

“文化大革命”期间,教育是重灾区,“文革”开始不久,学校“停课闹革命”,学生组织各种派性组织,揪斗学校领导及教师,大打派仗,武斗长达两、三年之久,1968 年开始“复课闹革命”,但由于林彪、“四人帮”炮制“两个基本估计”,搞乱了办学方向,学校进驻工人、贫下中农、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在清理阶级队伍中,有的教师被开除公职,老、弱、病、残和所谓社会关系复杂的教师被强迫退休、辞职,大部分教师被下放劳动,接受“再教育”,先进学校和优秀教师被作为“黑样板”进行批判。另一方面,又不顾客观实际,盲目办教育,1969 年全市幼儿园仅剩 38 所,比 1957 年还减少 26 所,同时盲目执行“小学不出村,初中不出队、高中不出社”的办学口号,到 1975 年,全市初中学生达 23.6 万多人,比“文革”前的 1965 年的 6.37 万人增加了 17.23 万人;高中在校学生 8.9 万多人,比 1965 年的 1.28 万人增加了 7.62 万人,但由于强令中、小学全面推行“开门办学”,打乱正常教学工作,教学质量低下。成人教育方面,扫盲教育及业余中、初等教育陷于停顿,成人高等教育却恶性膨胀,1976 年,全市挂牌的“七·二一”大学便有 110 所,但绝大多数徒有其名,在此期间,全市的教育经费支出反而减少,1966 年,教育经费占财政支出的 32.76%,1978 年仅占 23.2%,远远适应不了教育工作的需要。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改革开放、经济发展的需要,汕头的教育事业开创了新的局面,初步形成一个从幼儿园、小学、中学到大学,从普通教育、职业技术教育到成人教育的完整体系。到 1987 年,汕头的学前教育,全市入园幼儿约 22 万人,比

1978年的6.1万人增加了15.9万人,小学教育,适龄儿童入学率从1978年的90%到1987年提高到98.18%,中学教育,全市现有普通中学608所,比1978年增加335所,同时,改革教育结构,创办职业中学46所,全市普通高中与职业技术学校(包括中师、中专、技工)在校学生数之比为6:4,高等教育和成人教育也有较大发展。

同时,华侨、港澳同胞发扬兴学育才的传统,经常到各校参观、访问,了解教育情况,近10年来,华侨捐资1.38167亿元,占全市中、小学校舍建设总投资4.11亿元的34%。潮阳、普宁、澄海、金砂、郊区、达濠6个县(区)被省评为校舍建设特级单位,其余9县、市、区被评为校舍建设一级单位。同期,香港同胞李嘉诚为创办汕头大学共捐资3.058亿港元。

教育体制的改革也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到1987年,各县、市、区都全面实行分级管理、分级办学,基本做到市管一批学校,县(市、区)管一批学校,镇(乡)管一批学校,村管一批学校,调动了各级办学的积极性,同时,校长负责制、教师聘任制在汕头市一中、潮州的庵埠、澄海的外砂和普宁的梅塘等学校试行。教育的结构得到了积极的调整,教育的体制改革更趋完善。

(编者注:本则资料所指的汕头学校教育,实际是潮汕地区学校教育。)

——辑自王琳乾、邓特主编:《汕头市志》第四册第1—3页,1999年新华出版社出版。

潮汕地区教育事业发展概况

汕头(注:实际指潮汕地区)教育,源远流长。汉建安廿年(215年),揭阳人吴劭被举为孝廉,擢官安成长,是儒学已在古揭阳一带有所传播的表现。

唐武德年间,潮州开始设立州学、县学。尔后,有一批被贬来

潮任职的京官和其他有识之士相继推进了潮州教育，其中著名者有常怀德、常袞、韩愈等人。唐元和十四年(819年)，韩愈被贬为潮州刺史，到职后即置乡校，聘海阳县进士赵德为师，“专勾当州学”。自此，潮州教育日趋兴旺发达。

宋咸平二年(999年)，陈尧佐任潮州通判，建韩祠，宣传韩公精神，开崇韩兴学新风。及后，尧佐盛赞潮州为“海滨邹鲁”。

宋代至明代，潮州县制逐步扩设，所有新建县同时设立县学一所。

北宋，创办书院之风吹到岭南。元祐五年(1090年)，知州王涤复建韩祠并创办韩山书院，开岭南书院教育之先河。到了南宋，韩山书院已似“白鹿”、“鹅湖”书院(宋代全国著名书院)。南宋隆兴年间，原与朱熹同榜进士的揭阳人郑国翰，在揭阳创办蓝田书庄，并聘朱熹到来讲学，广传全国著名四大书院教学规范。南宋淳祐九年，郡守周梅叟(大哲学家周敦颐的孙儿)推崇元公(敦颐)精神，在潮州创办元公书院。明代《三阳志》称：“潮二书院(韩山及元公)，他郡所无，文风之盛，也所不及也。”南宋的潮州，书院教育已有较大的发展。

元代，潮州各类教育无大发展。

明清年间，书院崛起。当时的潮州，办有书院上百间，其中，最著名的书院有惠潮嘉道管辖的韩山书院和总兵方耀倡建的潮州府属金山书院，最杰出的教育家有揭阳进士薛侃(系王守仁门生)等人。明嘉靖年间，薛侃讲学桑浦山，潮州及邻省学子慕名而来，出现院舍容纳不下而学子各自搭屋以居的盛况。“自是，王氏学盛行于岭南”(见乾隆本《潮州府志》)。

明清年间，潮州还办有社学、官学及义学。明洪武至清康熙年间，潮州办有社学34处，后停办；清雍正乾隆年间，潮州办有官学59处，后也停办。明成化年间，潮州开始兴办义学，至清，共办义学37处。

隋代开科举以后,潮州的府县学、书院等各学,通过科举输送了一批人才。隋唐年间,潮人入仕已见记载。宋代,潮州举子崭露峥嵘,“联名桂籍”、“雁塔题名”者每每可见。据有案可稽资料统计,宋代潮州出进士 172 人,荐辟 10 人,乡贡 9 人。其中佼佼者有林巽、卢侗、许申、吴复古(儒士)、刘允、张夔、王大宝七人,旧称潮州前七贤(加上唐赵德称为前八贤)。明清年间,潮州人才辈出。据有案可稽资料统计,明代潮州出进士 160 人,举人 162 人,清代潮州出进士 116 人。其中,明代著名的传奇人物有林大钦(潮州的第一个状元)、翁万达、肖端蒙、罗万杰、许国佐、黄奇遇、郭之奇七人,旧称潮州后七贤(加上林大春称为后八贤)。

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 年),清廷通令废除科举。自此,府县学、书院全面停办。

第一、二次鸦片战争之后,国外列强以奴化、侵略为目的,在潮汕大举兴办神学院及其他各类教会学校。其中的澄海炎灶小学(1849 年创办)、汕头聿怀中学(1874 年创办)、揭阳道济中学(1884 年创办)为教会最早创办起来的中小学。至清末民国初,仅美浸信会此教会派系,便在潮汕办学 160 处,拥有学生 5700 人,教师 214 人(见浸信会《七十周年纪念特刊》)。

民国 14 年(1925 年),举国上下掀起“收回教育权”运动。因此,潮汕各教会学校或被收回自办、或停办、或在中国办理立案。

西方新学的传入,促成了中国旧学的改革。晚清,潮汕各地在废除府县学、书院的过程中,转办了一批新学堂,同时新办了一批新学堂。至宣统三年(1911 年),潮汕共办有小学 75 所,中学 7 所,师范 4 所(未包括师范传习所),职业学堂 4 所,当时的旧私塾,均未全面取消,但都按新学的要求进行改良。

拓展新学卓有建树的,首推丘逢甲,由其创办的岭东同文学堂(1899 年创办)所培育出来的学生,不少成为后来“维新”、“辛亥革命”、“讨袁”、“北伐”的中坚力量(见《中国历史学年鉴》)。当

时被誉为岭东最高学府的,有惠潮嘉师范学堂(1903年创办)和潮州中学堂(1902年创办)。

民国起,学堂改称学校。民国16年(1927年)以前,由于潮汕政系变幻,学政无力,经费紧缺,导致各类教育发展缓慢。

“五四”运动后,潮汕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发生巨大变化。由杨石魂、方思琼等人领导的学生革命运动,高举反帝、反封建的新文化旗帜,同时宣传共产主义思想。由彭湃等人领导的农运,推开潮汕工农革命教育的大门。前为东征军政治部主任(1925年)、后为南昌起义领导者(1927年)的周恩来,两次带兵至潮汕,又拨亮潮汕革命教育的火把。当时所举办的罢工委员会工人纠察队学习班、农运讲习班、劳动学院、民众夜校等,培育了一大批后来从事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人才。

民国16年(1927年)以后,县、市当局强化了军国民、实利主义及三民主义教育。当时,部分中学增办了高中,师范教育发展了乡师、高中师范及简师,职业教育扩设了专业,社会教育也有新的发展。民国21年(1932年),潮汕办有:小学1747所,学生155217人,学童入学率35.65%,教师5594人;中学22所,高中生543人,初中生4214人,教师541人;师范5所,学生970人,教师119人;职校4所,学生160人,教师58人;完全幼儿园20所;民众学校117所,还有若干民众教育馆和问字处。民国17年至28年(1928年至1939年),汕头市区先后办有民众学校38所,开课22期,培训学生46616人,占全市人口的23.3%。宣统三年至民国23年(1911年至1934年),省立金中已有中学毕业生1830人。

同期,中共潮汕地下党则发展各种革命教育。当时,“岭东青抗会”(1938年1月成立)及其所属组织广泛在城乡中开办工农夜校及训练班;许宜陶、黄声、邱秉经、马士纯、黄耀(“抗大”第二期学员)、朱泽甫(原在上海陶行知生活教育社工作)等一批革命

志士则创办普宁兴文中学（1933年底办）、普宁梅峰中学（1938年改办）、揭阳南侨中学（1938年创办）等一批“陕西公学式”学校。仅兴文南侨两所中学，于民国23年至29年共培育了4000多名学生，为“抗日救亡”运动输送了一大批人才。当时《大公报》记者肖乾撰文称：“南侨中学是潮汕教育史上的奇迹。”解放后中侨委副主任方方也指出，“南侨中学和潮汕青抗会是潮汕地区抗日救亡运动的二座桥梁”。

民国28年6月至34年9月（1939年6月至1945年9月）潮汕沦陷，教育受到极大的破坏。而由日军政务部指令成立的汪伪傀儡政府，则在中心沦陷区（潮安大部、汕头、南澳全部及其他地方）推行“亲日反共”的殖民教育。

民国29年（1940年），实施“管教养卫合一”的新县制，推行“政教合一”、“义务教育与民众教育合一”的国民教育，规定每乡必须设一中心学校，每保必须设一保国民学校，乡校及保校必须同时举办小学教育及民众教育。据民国35年（1946年）统计，潮汕各地共办有小学3278所，其中中心学校496所，保校2637所，公私立完小145所，各校的小学部有学生345403人，民众教育部有学生76475人，学童入学率58.73%，教师12646人。同年，各地共办有中学48所，高中生3300人，初中生12116人，教师1050人；办有师范5所，学生1178人，教师146人；办有职业学校8所，学生805人，教师119人；办有民众学校147所，民众教育馆11间，询问处170处。民国34年至36年（1945年至1947年）3年共有中等教育毕业生9856人。民国35年（1946年）7月，南华学院从梅县迁来汕头市，37年（1948年），又创办汕头私立民治法政学院。从此，拉开潮汕高等教育的帷幕。抗战结束后的一个短期间里，各类教育有一定的发展，旋因“内战”复又遭厄难。

1949年5月至1950年2月，潮汕各地相继解放，其中的汕

头市于1949年10月24日解放。

建国初,各县市军管会依据《共同纲领》所制定的方针,全面、稳当地接管旧教育,同时进行整顿和改造。1951年,国家指示接收教会学校。翌年,又部署接办、改造私立学校。至1954年,潮汕各地的旧官立学校、教会学校、私立学校基本被改造为公立学校。是年,各类教育的现状为:

于1949年接管、续办的中专学校1所,即市立高级助产学校(改称汕头卫生学校,为今医学院前身)。于1950年创办的中专学校1所,即潮安农业学校(即今之汕头农校),其余的中专学校均陆续停办。

于1949年接管、续办的中等师范学校3所,即揭阳、普宁及韩山师范,其余的师范学校被裁并。

于1949年接管、续办及后来新办的中学共56所,其中高级中学1所,完中14所,初级中学41所。

于1949年接管及逐步调整后保留的小学1258所(含少数新办),幼儿园15所。

同期,各县市贯彻人民政府提出的“教育面向工农”的方针,积极扶持工农子弟入学。此外,还大力发展职工业余学校、街道民众学校、乡村农民业余夜校、干部文化进修学校,全面开展工农扫盲、政治教育及干部文化补习教育。

1956年,国家布置级制制订十二年(1956年至1967年)教育事业长远发展规划。1956年至1957年,各类教育的发展均有一个较大的突破。师范教育方面,停办初师,发展中师,增办汕头市幼儿师范学校。此外,韩山师范增设小学教师函授部,部分县市设立教师业余进修师范学校,各县市接纳华南师院等院校在中小学教师中招收本科及专科函授生。普通基础教育方面,提出打破由国家办学的定式,要求积极发展民办、侨办等类型的学校。1956年,中学发展至63所,另有31所小学附设初中班。1956